

淮南市物业管理协会

淮物协〔2025〕01 号

关于 2025 年春节前开展困难职工 慰问活动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淮南市物业管理协会为切实做到为会员单位办好事、办实事，减轻会员单位职工及其家属因患重大疾病所造成的经济困难，经淮南市物业管理协会会长办公会议研究决定，定于春节前开展困难职工慰问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调查建档。各会员单位，应在 1 月 17 日前对本企业在岗困难职工情况进行一次认真调查，摸清困难职工的数量、困难程度和原因，建立困难职工档案。

二、慰问对象、条件。一是已交纳 2024 年会费的会员单位；二是慰问对象为会员单位在册在岗员工及其配偶和 18 岁以下的子女，包括在校大中专学生（不含私立学校），配偶和子女均指无正式工作单位的，且无汽车和 1 套以外用房；三是重大疾病就诊自付金额超过 1 万元，自付金额指住院医疗费用按照有关规定报销、减免、补助后，个人实际负担的住院医疗费用；四是工伤

与职业病致残的职工和因公牺牲职工的家属。

三、上报慰问对象。请符合条件的会员单位在调查建档基础上，据实填报 1 名生活最困难的职工，淮南市物业管理协会会依据职工困难程度综合衡量后安排慰问（省、市或所属企业已慰问的，不再重复慰问）。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属于困难慰问范围。

1、未经医保定点医院批准，在非定点医院住院治疗发生的医疗费用；

2、非 2024 年内发生的事件；

3、因交通或酒后驾驶、无证驾驶、打架斗殴、吸毒、酗酒、自杀自残等其他故意行为或其他违法犯罪行为所造成门诊或住院的费用除外。

各申报会员单位务必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中午 11:30 前，将附件 1《困难职工慰问申请表》、附件 2《送温暖慰问实名制信息表》盖章原件以及慰问对象相关证明材料，如医院证明、费用清单等，报送至淮南市物业管理协会秘书处。逾期提交或提交的材料不符合要求的，将不予接收。

特此通知。

附件 1：困难职工慰问申请表

附件 2：送温暖慰问实名制信息表

协会地址：淮南市田家庵区洞山街道洞山中路8号财金大厦
后二层淮南市物业管理协会

联系电话：0554-6670052

联系人：陈倩



抄报：淮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淮南市民政局社会组织管理局

淮南市物业管理协会秘书处

2025年1月2日印发

共印1份

附件 1:

困难职工慰问申请表

姓 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家庭住址				手机号码	
本人开户行				账 号	
工作单位					
申请理由	(具体困难情况, 在本表格写不完的, 可附纸填写) 申请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所在企业 审核意见	企业负责人签字: _____ (企业章) 年 月 日				
会员单位承诺	我企业郑重承诺: 我企业作为淮南市物业管理协会会员单位, 已正常交纳 2024 年会费。该名职工是我企业在册在岗人员, 困难事件发生在 2024 年度内, 在 2025 年元旦春节期间没有受到省、市或本企业等单位慰问。如重复慰问, 我单位愿承担一切责任。 企业负责人签字: _____ (企业章) 年 月 日				
淮南市物业管理协会 意见	签字: _____ (印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送温暖慰问实名制信息表

填报会员单位（公章）： 填报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序号	慰问对象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或家庭住址	慰问原因	联系电话	本人储蓄卡开户行 (交通银行)	本人储蓄卡账号 (交通银行)